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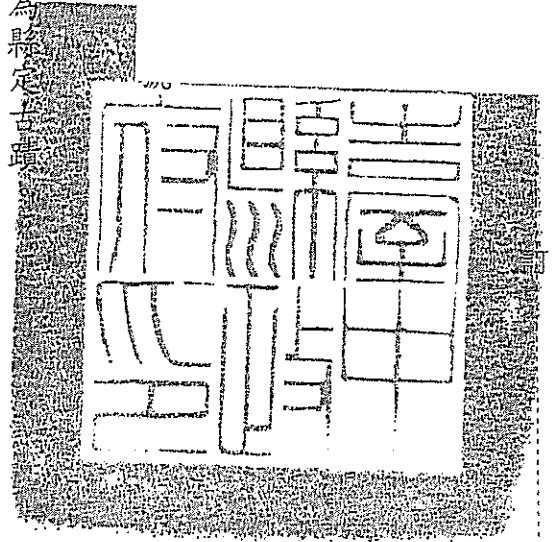
臺中縣政府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月二十二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文資字第0930011
附件：範圍圖乙份。

主旨：公告指定「神岡呂家頂瓦厝」為縣定古蹟。
依據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暨「臺中縣縣定古蹟保存自治條例」第六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古蹟名稱：神岡呂家頂瓦厝。
- 二、指定類別：縣定。
- 三、種類：宅第。
- 四、位置：台中縣神岡鄉中興路三〇巷三二號。
- 五、範圍：建築本體、前埕（台中縣神岡鄉三角子段一五五、一五七、一五八、一五九、一六〇、一六三—一
地號，詳如附圖）。



承辦人：張愛月
電話：〇四—二六二八〇—一六六
傳真：〇四—二六二八〇—一八〇

縣長 黃仲生